

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26屆第5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110年1月22日 星期五 上午10時

地點：威京大樓13樓會議室（臺北市東興路12號13樓）

出席董事：朱蕙蘭、白俊男、蔡昭倫、陳瑞隆(白俊男代理)、劉量海、陳文可(以上為董事)、呂和義、葛樹人、張璠(以上為獨立董事)等9人。

列席人：黃一平特助(董總辦公室)、楊美媛副總經理(工程事業部)、王廷澤副總經理(建設事業部)、程安慈協理(行銷客服處)、蘇惠秋協理(海外事業部)、鍾雲光經理(稽核室)、劉佩玉經理(人資總務處)、李振銘經理(建設事業部開發處-工業區)、陳國賢經理(財務處)、蘇育民經理(會計處)、紀明忠專案經理(建設事業部開發處-土開)。

主持人：朱董事長蕙蘭



記錄：陳冠彥



壹、宣讀前期會議議事錄暨決議執行情形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至109年12月營業概況報告

- 一、本期重要營運報告
- 二、重要財務報告
- 三、其他業務報告事項
- 四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

參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(財務處提)

案由：為應彰濱工業區新建工程業務投入，向安泰銀行申辦籌組新臺幣24億元整聯合授信案，期限三年，建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聯合授信相關事宜，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(財務處提)

案由：本公司於新光銀行長安分行授信額度新臺幣48,000仟元整將於110/3/8屆期，向該行申請依原授信額度條件續約展期，期限一年，擔保品不動產1筆，無連帶保證人，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 (人資總務處提)

案由：提報本公司策略發展辦公室委任經理人馬振洲委任報酬案，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本案業經第4屆第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報董事會核議，列席之委任經理人於討論時離席，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 (人資總務處提)

案由：提報本公司程安慈協理等七位委任經理人委任報酬案，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本案業經第4屆第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報董事會核議，王廷澤副總經理、程安慈協理及李振銘經理因為本案討論對象於討論時離席，另列席之委任經理人亦於討論時離席，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 (人資總務處提)

案由：審議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長、董總辦公室主任、最高顧問及委任經理人管理績效獎金發放案，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本案業經第4屆第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提報董事會核議，因涉及利益迴避，朱董事長蕙蘭為關係人離席迴避本案，並指定白董事俊男代理主持會議，另列席之委任經理人亦於討論時離席，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：中午12時15分